

KKR

KKR Infrastructure Fund 「KIF」

針對合資格個人投資者的
基建設施解決方案

2023年11月

歐洲經濟區及香港「機構或專業投資者」

日本「私募配售投資者」

瑞士「合資格投資者」

新加坡「認可投資者」

德國「準專業投資者」

意大利「非專業投資者」

杜拜「專業投資者」

本簡報屬營銷通訊。在作出投資決定前，請參閱KKR Infrastructure Fund SICAV SA基金章程和KKR Infrastructure Fund SICAV SA - I重要資訊文件。如欲了解更多資訊，請參閱本文件末尾的「重要資訊—銷售限制說明」。

重要資訊—風險披露

投資於「KKR Infrastructure Fund SICAV SA」（「KIF」或「本基金」）將涉及潛在利益衝突及因（其中包括）本基金投資及投資策略的性質而導致的高風險（包括可能損失該等投資的大部分或甚至全部金額），因此在投資於本基金之前，收件人應仔細考慮該等利益衝突及風險。以下是與投資於本基金有關的某些風險和潛在利益衝突的概要，並在完整性方面以基金章程中「風險因素」、「潛在利益衝突」、「監管和稅務因素」中更詳細的因素為依據，在投資於本基金之前須仔細審閱。

本簡報（「本簡報」）所編製和載列的預測僅供說明用途。編製該等預測的依據是KKR在編製本簡報時對相關投資的理解、KKR當時對某些未來事件和相關投資財務表現的看法，以及KKR作出的各種估計和假設，包括對尚未發生的事件的估計和假設，而其中任何一項均有可能被證明是不正確的。預測基於在當時情況下被視為合理的表現模型、估計和假設。然而，無法保證該等假設所依據的事實會一如預期成為現實，或市場狀況不會惡化。該等假設、市場狀況或投資供應的任何變化均可能對投資的實際回報產生重大影響。實際事件和狀況或與形成預測所依據的事件和狀況存在重大差異。任何預測均為假設，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

本基金的所有預期回報和投資均受不確定性、變化（包括與投資相關的經濟、營運、監管、政治或其他情況的變化）和其他風險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經濟狀況和地緣政治事件、商業和金融的廣泛趨勢、貨幣和財政政策、利率、通脹、貨幣價值、資產價值和表現、市場狀況、收購和維持資產的成本、短期或長期融資和資本的供應及成本、交易對手的信貸能力或信用可靠程度、本基金交易對手、發行人和服務提供者的行為以及網絡安全威脅，所有該等風險均超出KKR的控制範圍，且任何該等風險均有可能導致相關的實際、財務和其他結果與預測所明示或暗示的結果存在重大差異。任何人士概不擔保、聲明或保證任何結果或預測將全部或部分實現，且收件人或任何其他人士均不應依賴本簡報中的任何預測或任何其他資料。KKR或其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員工、合夥人、股東、顧問和代理均不對本簡報中任何預測、任何估值或任何其他資訊的準確性作出任何擔保、聲明或保證。不得依賴本簡報中的任何內容作為對任何KKR基金投資者未來回報的保證、承諾、預測或聲明。

客戶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所示假設性說明存在重大差異。未必能夠實現目標回報。本簡報所載資訊可能包含關於未來事件、目標或預期的預測或其他前瞻性陳述，並且僅反映截至所述日期的情況。概不保證該等事件或預測將會發生，而且可能與本文所述有明顯差異。本簡報中的資訊（包括關於金融市場表現的預測）乃基於當前市場狀況，而市場狀況會有所波動，並可能被隨後的市場事件所取代或因其他原因而被取代。以基準貨幣以外的貨幣支付的任何費用均可能因貨幣和匯率波動而增加或減少。

不應假設任何投資者擁有與任何之前或現有投資者的類似投資經歷，或任何投資者將實現與所示回報相當的回報。此外，本文列示的個別投資未必會納入KKR發起的任何未來基金中。任何時期的短期高回報或許及可能歸功於該時期的有利市場狀況，而有關情況可能不會重複出現。投資時基金規模、交易時間和市場狀況的差異可能導致不同的結果。表現計算方法的差異也可能導致表現與所示者不同。然而，KKR認為，所示表現已合理體現其管理風格，且充分相關以供考慮。

過往表現並非未來回報的保證。KKR Infrastructure Fund SICAV SA的任何投資人都必須對較長時間內承受該等風險有所準備。無法保證任何KKR投資策略的投資目標將會實現，也不保證投資者的資本將獲得回報。過往表現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

於KIF的投資僅適合專業投資者和特定非專業投資者，並要求具有接受基金（「本基金」）中投資內在高風險的財力及意願。

潛在投資損失—不保證或聲明KKR採用的投資計劃可取得成功。本基金為投機式投資並涉及高風險。對本基金的投資應是專為投機目的而預留的自由支配資金。投資者須具備承擔投資於本基金所涉及風險的財務能力、豐富經驗及意願。對本基金的投資並不適合所有投資者。投資者可能會遭受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只有符合資格的合格投資者方可投資於本基金。由於交易活動的性質，本基金運作的業績可能會在每個月和各個時期有所波動。因此，投資者應明白，過往表現不代表未來業績。私募基金的回報與主要市場指數的

相關性通常較低。投資者應知悉，私募股權基金在主要指數升跌時均可能蒙受損失。

使用槓桿—若本基金文件中有規定，本基金可使用槓桿為本基金的任何投資相關活動融資及/或提升整體回報，然而若使用槓桿，則任何可能會對本基金的投資之價值造成不利影響的事件將被放大。不保證本基金將可為本基金的投資獲得融資，或按有利或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融資。若本基金無法獲得融資（包括無法按反映相關投資的有利條款獲得融資），這可能對本基金能否實現其投資目標及為投資者提供具吸引力的回報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基金可利用槓桿，也可能投資遠期合約、期權、掉期和場外衍生工具等。與其他槓桿投資一樣，交易該等證券導致的損失可能超過投資金額。

監管風險—本基金並未根據《投資公司法》進行登記。因此，投資者將無法獲得《投資公司法》為註冊投資公司（即「共同基金」）投資者提供的保護。本基金的發售文件未經聯邦或州監管機構審閱或批准，其私人配售權益並未在聯邦或州辦理註冊。此外，本基金可能在非美國交易所和市場進行交易。該等市場和交易所對交易和交易參與者的監督和監管可能較少。

重要資訊—風險披露

估值—用於本基金估值的估值方法會涉及主觀判斷和預測，可能缺乏準確性。估值方法還會涉及對未來事件的假設和意見，該等假設和意見可能是正確的，也可能不正確。本基金投資的估值僅為對公允價值的估計。由於計算該等公允價值在應用可觀察和不可觀察屬性時會涉及重大專業判斷，計算得出的本基金資產的公允價值可能與其實際可變現價值或未來公允價值不同。資產價值的最終變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本基金、KKR和本基金獨立估值顧問無法控制的經濟、市場和其他狀況。此外，估值不一定代表資產的出售價格，因為資產的市場價格只能由有意向的買方與賣方商議釐定。因此，資產的帳面值可能並不反映資產在市場上的出售價格，且帳面值與最終售價之間可能相差甚遠。

費用及支出—本基金可能需要支付管理費和業績表現費等高額費用。本基金的管理費和業績表現費會導致其投資產生的任何利潤減少，並有可能激勵KKR作出與沒有這類報酬安排相比風險更高或更具投機性的投資。須承擔該等費用的資產池可能有必要實現高額交易利潤，以避免其資產枯竭或用盡。請參閱本基金章程，了解更完整的風險說明以及有關本基金將收取的各項費用的全面說明。

營運歷史—本基金可供潛在投資者評估表現的營運歷史有限。無法保證本基金將能夠物色到並完成合適的投資，或該等投資將會成功。本基金可能進行有限數目的投資，因此，即使是單項投資的不利表現也可能對本基金的總回報產生不利影響。按地理區域或基建設施行業劃分的多元化可能有限，如果該等區域或行業的經濟放緩，可能會對本基金的表現產生不利影響。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假設性、備考或過去的表現。本基金的實際表現可能存在重大差異，而且可能會有波動。

依賴關鍵人士—本基金的經理或顧問對本基金擁有全面的交易權限，而且可能會受到各種利益衝突的影響。經理或顧問的身故、傷殘或離職可能對本基金產生重大影響。

集中度—本基金可能使用單一顧問或採用單一策略，這可能意味著缺乏分散度和風險較高。組合基金依賴相關基金經理的專業知識。

交易對手和破產風險—雖然KKR會嘗試僅限與成熟、資本充足且信譽良好的交易對手進行交易，但本基金會面臨交易對手方因無力償債、破產或其他原因而無法履行交易的風險，從而可能導致本基金遭受重大損失。

潛在缺乏流動性—閣下贖回權益的能力將受到限制，並受本基金章程下的某些限制和條件約束。不存在也不可能形成出售權益的二級公開市場。此外，閣下的權益不可自由轉讓。投資於KIF需要長期資本承擔，而回報並不確定。預期KIF的大部分投資都缺乏流動性，無法保證KIF將能夠為投資者產生回報，也不保證回報將與投資於相關類型交易和發行人的風險相稱。

市場和經濟風險—本基金及其投資組合公司可能受到全球及其投資或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和行業內的市場、經濟和政治狀況的重大影響，包括影響利率、信貸供應、匯率和貿易壁壘等因素。例如，近期通脹率上升，不保證該高通脹率將在本基金的期限內下降，這可能對本基金及其投資造成不利影響。此外，俄羅斯與烏克蘭近期發生並仍在持續的全面衝突，是2014年以來最大的軍事動員。截至本文件日期，兩國仍處於激烈的武裝衝突中。該等因素超出AIFM和普通合夥人的控制範圍，可能會對本基金投資的流動性和價值產生不利影響，並削弱本基金進行具吸引力的新投資的能力。

稅務風險—私募基金（如本基金）投資者的投資享受穿透式稅務待遇。由於利潤通常會再投資於本基金而非向投資者分派，因此，投資者可能要在未收取相關基金任何現金分派的年度內承擔稅務責任。此外，如果不要求延長申報時間，普通合夥人可能無法及時準備納稅申報表進行報稅。

波動性市場—市場價格難以預測並受眾多因素影響，包括利率變動、天氣狀況、政府干預，以及國內和國際政治和經濟事件的變化。本基金的費用可能因貨幣和匯率波動而增加或減少。有關波動因素的更全面說明，請參閱相關基金的基金章程。

疫情、瘟疫和其他公共衛生危機—疫情、瘟疫和其他公共衛生危機可能會對KKR、KIF及其投資組合公司造成不利影響。最近幾十年許多國家經歷傳染病爆發，包括豬流感、禽流感、SARS及新冠肺炎。新冠疫情已經並可能連同其他公共衛生危機繼續加劇金融市場波動，包括利率變化。其已對若干經濟基本因素及消費者信心造成重大負面影響，增加了特定基建設施資產的違約風險，降低了KIF、其他KKR投資工具及基建設施資產的潛在買家之債務融資的可得性，對市場價值造成負面影響，導致信貸息差擴闊及降低了流動性，在疫情持續爆發的情況下，以上均已及可能會對KIF及其他KKR投資工具的回報造成不利影響。

上述概要並未完整列示投資於本基金所涉及的風險、稅務因素及其他重要披露，本基金發售文件會作出更完整的披露，投資者在進行投資前應仔細審閱相關發售文件。

投資本基金面臨多種相關風險。如欲了解更多資訊，請參閱本文件開頭的「重要資訊—風險披露」。

KIF

2023年11月

概覽

KIF為一隻機構級別的開放式基金，向合資格投資者提供對KKR成熟基礎設施平台的直接投資機會¹

考慮KIF的三大理由

01

為投資者提供投資私募基礎設施的渠道，其主要潛在裨益包括下行保護、防通脹及多元化作用

02

與具有優異歷史業績的領先機構級平台共同投資

03

與KKR的利益協同性極高

甚麼是基礎設施？

基礎設施資產促進了各行各業和不同地域的基本需求和服務，是社會和經濟運行的重要組成部分

硬資產支撐的基本服務

牢固的市場地位

可預見的長期穩定現金流

基礎設施的主要潛在裨益



下行保護

基本服務在不同的市場週期中均不可或缺，強大的市場地位或能帶來應對經濟衝擊和市場干擾的韌性



穩定的現金分派

基礎設施資產通常依托長期合約或受監管收入，有機會帶來潛在的穩定收入和有利的風險調整後回報



抵禦通脹

我們認為，憑藉定價能力、合約保障的價格和通脹調整機制、受監管的回報結構以及向消費者轉嫁營運成本的能力，基礎設施資產可針對通脹提供天然對沖



多元化

與傳統資產類別及其他多元化策略（包括房地產）可能存在較低的相關性



上行潛力

主題式趨勢（例如數碼化、脫碳和分拆）的投資機會或能受益於可持續的長期行業利好因素

註：除非另有說明，上述內容僅反映KKR基於其歷史經驗的當前市場觀點、意見和預期。在基礎設施策略的投資面臨若干風險，概不保證KIF的投資計劃將會成功，亦不保證投資者的已投資資本將會實現回報。下行保護並非保證未來不會出現損失。對基金的投資涉及高度風險，可能導致重大損失。概不保證KIF將實現其投資目標或投資者將獲得任何本金返還。多元投資並不保證可實現回報或資本保值。有關投資相關風險的額外披露，請參閱本簡報末尾的「重要資訊」。

1. 合資格投資者包括符合當地規定的專業和準專業投資者。如欲了解更多資訊，請參閱本文件末尾的「重要資訊—銷售限制說明」。對KIF的投資涉及認購集體投資的單位或股份，而非認購特定相關資產。

投資本基金面臨多種相關風險。
如欲了解更多資訊，請參閱本文件末尾的「重要資訊—風險披露」。

KIF

2023年11月

KKR的領先私募基礎設施投資平台

逾560億美元

基礎設施資產管理規模²

13個

辦事處，分佈於10個
國家

115名

專職的基礎設施投資專才³

約29億美元

KKR及KKR基礎設施策略
員工的已投資資金⁴

投資組合構建的主題方針

KKR運用我們基於風險並以價值創造為導向的方法，將資本配置於各個資產和行業，幫助KKR識別目前提供良機的三個長期趨勢



數碼化： 光纖網絡、基站、數據中心等

數據是世界上增長最快的商品，環球IP流量預期將以13%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⁵



減碳： 太陽能及風電資產、區域供暖及製冷、電力及天然氣傳輸及配送等

KKR認為在減少化石能源基礎設施碳排放強度方面蘊含著巨大機遇



去整合化： 企業剝離、售後回租、資產租賃等

工業和企業尋求透過剝離非核心資產，創造經濟價值和提升營運效率

KIF適合合資格個人投資者⁶



月度開放認購



一次性繳款，無需分批催繳



起投門檻較低



季度流動性



專業和準專業投資者均符合資格⁷



按季度分派

註：所有數據均截至2023年9月30日

2. 有關資產管理規模計算的重要資訊，請參閱「重要資訊」。

3. **概不保證該等專業人士將始終與KKR共事。每位員工在每個KKR投資組合公司的參與程度及職責可能不盡相同，甚至完全不參與或承擔職責。**

4. 包括KKR資產負債表、KKR員工、KKR Capstone和其他聯屬公司作出的投資 / 資本承擔。KKR及KKR Capstone的在職和離職員工所作出的投資由該等人士親自保留。包括個人的未出資資本承擔。

5. 截至2023年8月。資料來源：Yahoo Finance。基於KKR的主觀觀點，並且可能會有變動。CAGR為複合年增長率。KKR確認，據其所深知，目前無法獲得最新資訊，上述資訊實質上維持準確。

6. 在基礎設施策略的投資面臨高度風險，無法保證KIF的投資策略將會成功，也無法保證投資者將會實現已投資資本的回報。除非另有說明，上述內容僅反映KKR基於其歷史經驗的當前市場觀點、意見和預期。以上內容僅供討論使用。有關投資相關風險的額外披露，請參閱本簡報末尾的「重要資訊」。

7. 合資格投資者包括符合當地規定的專業和準專業投資者。如欲了解更多資訊，請參閱本文件末尾的「重要資訊—銷售限制說明」。

KK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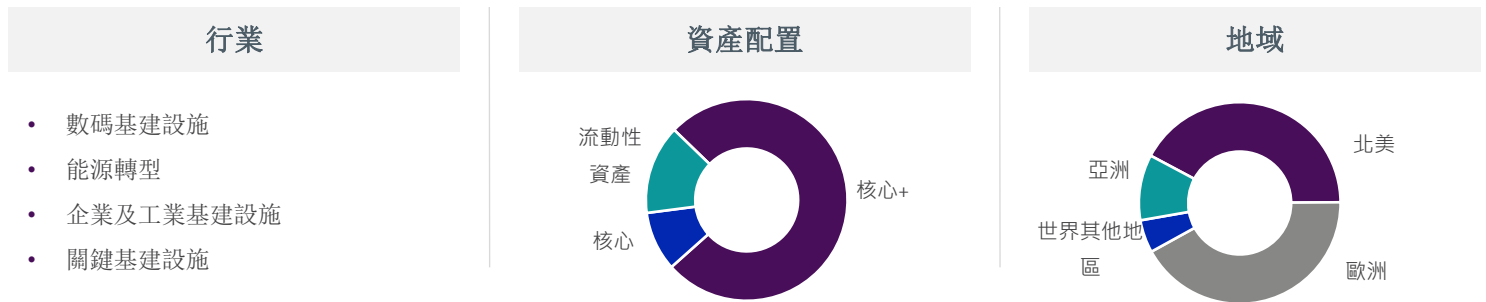
KIF

2023年11月

KKR相信KIF具有在不同經濟週期取得良好表現的潛力

KKR認為KIF能為投資者提供對眾多行業、地域及風險回報狀況進行多元投資的機會⁸

說明性投資組合⁹



主要條款

基金名稱	• KKR Infrastructure Fund SICAV SA
投資目標	• KIF將透過專注於基礎設施業務和資產，尋求產生由持續經常性收益及資本增值構成的具吸引力的經風險調整後回報
架構	• 盧森堡第II部分集體投資計劃 (UCI Part II)
重點	• 經合組織市場的核心、核心+及增長型基礎設施 ¹
目標收益率	• 11-14%目標總回報率，9-11%目標淨回報率 • 包括4-5%目標年化季度分派率 <i>有關計算目標回報和KIF假設的資訊，請參閱「重要資訊」</i>
股份類別	• R類（美元；無服務費），累積或派息選項 • N類（美元；每年服務費為資產淨值的85個基點），累積或派息選項
投資者資格	• 符合當地規定的專業和準專業投資者——如欲了解更多資訊，請參閱本文件開頭的「重要資訊—銷售限制說明」。
管理費	• 第1年認購部分：5年內年化資產淨值的1.00%。5年後恢復為1.25% • 第2年起認購部分：年化資產淨值NAV的1.25%
激勵費	• 12.5%，設有5%門檻和高水位線，以及100%追補條款；每年實現
估值及認購	• 月度估值，月度開放認購
流動性及提前贖回費用	• 季度流動性，最高為每季度資產淨值總額的5% • 對於24個月內贖回的股份，5%提前贖回費用 • 超出5%的可供動用季度額外流動性受條件限制（包括10%的罰金），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基金章程
基金層面槓桿 ²	• 無長期基金層面槓桿 • KIF不會直接或間接引致會導致槓桿率超過30%的債務
貨幣	• 美元（參考貨幣）
起投門檻	• 根據當地監管要求，為25,000美元或以上

投資KIF涉及風險。如欲了解更多資訊，請參閱本文件末尾的「重要資訊」。下行保護並非保證未來不會出現損失。過往表現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

8. 多元投資並不保證可實現回報或資本保值。

9. 圖表僅供說明，反映KIF對不同資產及地域的長期預期配置。KIF的實際配置可能存在重大差異。

有關KIF主要條款的說明

本資料不構成出售要約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招攬或任何證券的營銷。僅在遵守相關司法管轄區法律的情況下提供任何此類證券。目標回報為假設性質，僅供說明和參考。無法保證KIF可實現其投資目標。投資者有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本材料無意預測或預示未來事件，而是說明一般情況下KKR在市場上觀察到的上述資產類別的回報。本材料不反映任何投資組合策略的實際或預期回報，也不保證未來業績。目標回報基於KKR對本簡報所討論策略的潛在投資回報的看法，並非旨在預測KKR管理的任何帳戶的回報，並基於若干假設。請參閱本文件開頭的「重要資訊」。本概要的完整性方面以適用基金章程及相關文件（應細閱以上所述的所有文件，其包含本概要未載列的其他條款）所載的更詳盡資料為依據。該等條款可能會發生變化。投資者有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請參閱以下章節：基金章程的「風險因素」及「潛在利益衝突」，以了解有關KIF投資風險的更多詳情。所示數字包含產品本身的所有支出，但不包含閣下向閣下的顧問或分銷商支付的所有費用。當KIF在初始期持有較少資產時，股東可能會承擔較高比例的KIF總費用。因此，KIF的早期股東可能會發現在最初的啟動階段，KIF的小規模放大了風險和費用。(1)經合組織國家被界定為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的成員國。(2)若本基金文件中有規定，本基金可使用槓桿為本基金的任何投資相關活動融資及 / 或提升整體回報，然而若使用槓桿，則任何可能會對本基金的投資之價值造成不利影響的事件將被放大。

重要資訊

本簡報（「本簡報」）乃應要求以機密文件形式提供予指定收件人（「收件人」），不得再分發或供公眾使用。載列的數據和資訊僅供參考。本簡報所載資訊應以保密方式處理，未經Kohlberg Kravis Roberts & Co. L.P.或KKR Alternative Investment Management Unlimited Company（「AIFM」）（連同其聯屬公司統稱「KKR」）同意，不得出於任何其他目的將其全部或部分內容加以傳輸、複製、使用或披露。收件人接收本材料即表示同意不向任何其他人士分發或提供本資料。

本簡報並非具有合約約束力的文件，或任何法律條文規定所要求的資訊文件，也不足以據其作出投資決定。本簡報不構成出售股份的要約或購買股份的要約招攬，僅可在合資格被要約人收到介紹發售及相關認購協議的最終基金章程時作出任何要約或招攬。如在未滿足任何司法管轄區法律規定則發售或出售該等證券屬違法，則在滿足該司法管轄區法律規定之前，不得在該司法管轄區發售或出售該等證券。作出任何最終投資決定前，請參閱基金章程。本資料在完整性方面以參考KIF（「本基金」）不時經修訂及/或重訂的基金章程及認購協議（「基金文件」）的內容為準，其中將載列相關KKR基金的重要資訊，包括投資風險和相關利益衝突，在對本基金進行任何投資之前應閱讀全部資料。

本簡報所載資料為截至所示日期的最新資訊，並可能被隨後的市場事件所取代或因其他原因而被取代。本文中的任何內容均不構成投資、法律、稅務或其他意見，亦不應依賴本文作出投資或其他決定。本簡報不應被視為當前或過去的建議，或對購買或出售任何證券或採取任何投資策略的要約的招攬。

本簡報中的資訊（包括關於金融市場趨勢的陳述）乃基於當前市場狀況，而市場狀況會有所波動，並可能被隨後的市場事件所取代或因其他原因而被取代。

本簡報所載的關於市場或市場狀況的一般討論代表所引用來源或KKR的觀點。本簡報的任何內容並非旨在預測任何投資的表現。無法保證實際結果將與假設一致，或實際回報與任何預期回報一致。

本簡報所示業績表現並非本基金的業績表現，亦不表示本基金過往或未來表現。由於（包括但不限於）現金流、費用、支出、業績表現計算方法及投資組合規模及構成的差異，本基金未來的業績表現將有別於所示業績表現。所示業績表現反映KKR運用與本基金所運用者大致相似的策略管理帳戶的業績表現。

過往表現並非未來業績的指標或保證。
投資價值可升可跌，投資者可能無法收回投資金額。

KKR基金的相關資訊僅用於說明KKR的投資經驗、流程和策略。相關資訊無意作為未來業績的指標。無法保證歷史趨勢將會持續，或本基金可實現與所列示業績相若的業績，或本基金能夠實施其投資策略或實現其投資目標。

本簡報中對「總內部回報率」的提述及對「總投資回報倍數」或「總倍數」的提述分別指在投資項目層面計算的內部回報率或投資回報倍數，因此並未計及適用的管理費、附帶權益、交易費用及相關KKR產品承擔的其他支出，這將對回報率產生重大影響。如屬未變現投資，總回報率基於KKR截至適用日期對未變現投資的內部估值。此類未變現投資的實際已變現回報率將視乎未來營運業績、資產價值及出售時的市場狀況、任何相關交易費用及出售的時機和方式而定（包括其他），所有此等因素均可能不同於本簡報所載過往業績表現數據所使用估值所依據的假設。因此，該等未變現投資的實際已變現回報率可能明顯有別於本簡報所示的回報率。

註冊和會員資格不應被解讀為各發牌或註冊機構對KKR的認可或批准。

本簡報不應被視為當前或過去的建議，或對購買或出售任何證券或採取任何投資策略的要約的招攬。另有指明除外，本文件所載資訊可能會發生變化，KKR沒有義務更新其中的資訊。

對「淨內部回報率」的提述指在基金層面計算的淨內部回報率，其已支付適用的管理費及附帶權益及其他適用支出；然而，若在投資項目層面列示淨內部回報率，則為扣除管理費之前的回報率，因為管理費僅在基金層面適用。此外，對「淨投資回報倍數」或「淨倍數」的提述指在支付適用附帶權益及其他適用支出後計算的投資回報倍數，但並未計及管理費。內部回報率按「金額加權」基準計算，當中考慮現金流的時間、於任何給定時間的投資金額，及截至相關估值日期的未變現價值。本簡報提述的投資回報倍數是基於KKR基金投資的成本及總價值而計算，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100,000美元。

另有指明除外，業績表現及費用均以美元列示。其本地貨幣並非美元的投資者回報及承擔的費用可能會因貨幣或匯率波動而增加或減少。

若本基金文件中有規定，本基金可使用槓桿為本基金的任何投資相關活動融資及/或提升整體回報，然而若使用槓桿，則任何可能會對本基金的投資之價值造成不利影響的事件將被放大。

本簡報的英語版本在所有方面均為主導性，如與翻譯版本有任何歧義或出入，概以英文版本為準。本簡報的任何其他語言版本僅為方便讀者而提供。

KKR不就分銷商於本簡報之後的任何通訊負責，有關通訊僅可根據適用法律進行。

請注意，本簡報包含的所有第三方商標均為商標所代表公司的註冊商標，除另有說明外，該等公司與KKR並無任何聯屬關係。

重要資訊

目標回報為假設性質，僅供說明和參考。本材料無意預測或預示未來事件，而是說明一般情況下KKR在市場上觀察到的上述資產類別的回報。本材料不反映任何投資組合策略的實際或預期回報，也不保證未來業績。目標回報基於KKR對上文列示的資產類別潛在投資回報的看法，並非旨在預測KKR管理的任何帳戶的回報，並基於以下假設：KKR考慮多種因素，例如包括觀察得出的和過往的相關資產類別的市場回報、目標資產和業務的預計現金流、預測未來估值、相關其他市場變量（包括利率和貨幣市場）、預期意外事件和監管問題。為建模而作出部分假設，不太可能變為現實。對於所作假設的合理性或實現回報所用的所有假設均已陳述或充分考慮，本基金概不作任何聲明或保證。假設的變動可能會對所呈列的預期回報產生重大影響。所示數據均未扣除費用、交易費用及稅項，且未計入通脹的影響。客戶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所示假設性說明存在重大差異。未必能夠實現目標回報。本簡報所載資訊可能包含關於未來事件、目標或預期的預測或其他前瞻性陳述，並且僅反映截至所述日期的情況。概不保證該等事件或預測將會發生，而且可能與本文所述有明顯差異。本簡報中的資訊（包括關於金融市場表現的預測）乃基於當前市場狀況，而市場狀況會有所波動，並可能被隨後的市場事件所取代或因其他原因而被取代。

「目標年化分派率」是透過將向股東作出的季度分派年化，並除以資產淨值（含所有費用及支出）而計算。不保證本基金將作出季度分派。此外，分派可能超出來自營運活動的收益及現金流，並可能從借款、私募發售所得款項及其他來源（包括出售我們的資產或返還本金）中撥付。

本簡報所載資訊可能包含對相關基金或本簡報所述策略的相關未來事件、目標或預期的預測或其他前瞻性陳述，並且僅反映截至所述日期的情況。概不保證該等事件或目標將會實現，而且可能與本文所述有明顯差異。本簡報中的資訊（包括關於金融市場趨勢的陳述）乃基於當前市場狀況，而市場狀況會有所波動，並可能被隨後的市場事件所取代或因其他原因而被取代。本簡報所載資訊包含關於未來事件的預期、估計、預測（包括財務預測）、目標、意見和其他前瞻性陳述（統稱為「預測」），每項投資的相關資訊只反映截至本簡報提供日期或之前的最新資訊。通常可透過「相信」、「預估」、「計劃」、「可能」、「希望」、「可以」、「將」、「預期」、「應該」、「目的」、「目標」、「預測」、「估計」、「尋求」、「意圖」、「繼續」或「旨在」等前瞻性詞語或各自的否定用語、其他變體或類似詞語的使用識別預測，但沒有該等詞語的表述並不意味著聲明或資訊不具前瞻性。本簡報中的資訊基於本簡報發佈日期之前的市場狀況，該等市場狀況會有所波動，並可能被後續市場事件所取代或因其他原因而被取代。KKR沒有責任也不會承諾更新本簡報中的預測、其他前瞻性陳述或任何其他資訊。

KKR Private Equity、KKR Capital Markets和KKR Capstone員工參與公募市場投資流程須遵守適用法律和內部資訊壁壘政策和程序，這可能會限制該等員工在某些情況下的參與活動及KKR利用與KKR的相關整合的能力。與本公司管理的投資組合公司的高級顧問和員工的討論也須遵守內部資訊壁壘政策和程序，這可能會約束或限制與KKR的討論及/或合作。

本簡報提及的任何指數用於與若干資本市場的表現進行比較之目的。每個指數的回報率並不反映扣除任何稅項、支出、交易費用或諮詢費。寬基證券指數並非管理型指數，毋須繳納與投資KIF相關的費用及開支。無法直接投資於非管理型指數。指數的表現代表投資者特點及風險/回報狀況與KIF存在重大差異的非管理型、被動買入並持有策略指數，於KIF的投資與於該指數或包含指數證券的投資不具可比性。

「資產管理規模」或「AUM」指KKR或其戰略合作夥伴管理的資產，KKR有權就該等資產收取費用或附帶權益（目前或在部署資本時）以及普通合夥人資本。KKR截至任何日期的資產管理規模為以下各項之和：(i)KKR投資基金所進行的投資的公允價值；(ii)該等基金的未繳資本承擔，包括KKR目前無法從中賺取管理費或附帶權益的未繳資本承擔；(iii)KKR共同投資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iv)已發行貸款抵押債券(CLO)的面值（不包括KKR全資擁有的CLO）；(v)KKR在由KKR持有少數股權的戰略合作夥伴公司所管理的資產管理規模中按比例分配的部分，以及(vi)KKR管理的其他資產的公允價值。戰略合作夥伴公司管理的資產管理規模比例，按KKR在該等實體的持股權益百分比乘以該實體各自的資產管理規模計算。

KKR對資產管理規模的計算可能與其他資產管理公司的計算不同，因此，KKR對資產管理規模的衡量可能無法與其他資產管理公司提供的類似衡量數據進行比較。KKR對資產管理規模的定義並非基於其管理的投資基金、工具或帳戶的管理協議中可能載列的資產管理規模的定義，也並非根據任何監管定義計算。

請注意，本簡報包含的所有第三方商標均為該商標所代表公司的註冊商標，除另有說明外，該等公司與KKR並無任何聯屬關係。

本簡報由獲愛爾蘭中央銀行授權並受其監管的KKR Alternative Investment Management Unlimited Company（「KKR AIFM」）發佈，並由第三方分銷商向投資者提供和分發。收件人將僅與第三方分銷商有直接關係。

本基金在歐洲符合另類投資基金（「AIF」）的資格。雖然將由普通合夥人承擔基金管理的最終責任，但普通合夥人將把投資管理權力轉授予作為本基金經理的KKR Alternative Investment Management。KKR Alternative Investment Management將負責根據歐盟另類投資基金經理指令（第2011/61/EU號指令）（「AIFMD」）管理本基金。

就已實施AIFMD的各歐洲經濟區成員國（各稱為「成員國」）而言，本基金僅在以下情況下由成員國的第三方分銷商發售或配售：(1)本基金獲准根據AIFMD（整合至相關成員國的當地法律/法規中實施）向相關成員國的專業投資者（如AIFMD所界定）進行營銷；或(2)本基金可在該成員國合法發售或配售。在任何情況下，本簡報將僅根據適用成員國法律和法規的規定分發。

重要資訊

投資於本基金的任何決定應考慮本基金文件所述本基金的所有特點或目標，或根據AIFMD向投資者披露的其他資料（如適用）。如欲了解KKR的ESG政策及程序的進一步資料，請瀏覽www.KKRResg.com。

可應KKR Alternative Investment Management Unlimited Company的要求提供英文版本的基金章程。

歐盟另類投資基金經理指令(2011/61/EU)第29條規定，可應KKR Alternative Investment Management Unlimited Company要求提供各投資組合公司的最新每年經審計帳目副本（包含該投資組合公司在該財年的業務和其他活動的更多資訊）。

請注意，本基金可根據實施《另類投資基金經理指令》(AIFMD)第32條的適用法律所規定的程序，決定終止根據AIFMD營銷護照制度在一個或多個成員國進行本基金營銷的安排。

本文件中注明的註冊和會員資格不應被解讀為各授權或註冊機構對KKR的認可或批准。據KKR所深知和確信，本文件截至本文件日期屬真實準確。有關投資者運用任何集體補償機制的權利及資訊的英文概要可在以下連結獲取：https://www.KKR.com/files/pdf/KKR_Alternative_Investment_Management_CBDF_Investor_Rights_and_Redress_Disclosure.pdf。

關於對KKR透過中介機構（「**中介機構**」）管理的本基金的潛在投資，閣下已被推介予Kohlberg Kravis Roberts & Co. L.P.（「**KKR**」）。多項潛在或實際利益衝突存在及產生自KKR與中介機構、其聯屬公司及投資者（視情況而定）的現有及未來業務活動及關係。以下論述簡要概述其中若干衝突。

就本推介而言，中介機構可能是KKR提供顧問服務的若干產品的現有客戶或投資者。中介機構可能根據其向KKR推介的投資者承諾的資本自KKR收取現金報酬或特定的財務利益（「**配售費用**」）。

若中介機構將就其向本基金推介的投資者作出的承諾獲支付配售費用，則有很大經濟動機遊說投資者向本基金承諾資本，導致其有重大利益衝突（請參閱中介機構提供配售費用的相關披露）。

KKR及其聯屬公司、KKR的客戶、投資組合公司及投資者（包括中介機構招攬的投資者）亦可能有其他現行的關係，並可能與中介機構有未來的額外關係。各中介機構及其員工可能會不時投資於投資組合公司及/或具有有別於或有悖於本基金或其他KKR客戶及/或其投資組合公司利益的公司。

根據與KKR的上述安排，中介機構亦有權獲得來自及針對產生自該中介機構的服務的任何實際及直接責任、損失、損害、成本或開支（包括法律費用）的彌償，包括中介機構可能涉及或被威脅涉及而與該中介機構被KKR聘用有關的任何申索、要求、訴訟、訟案或法律程序。就此而言，本基金可能被要求補償中介機構或補償KKR（若KKR已就針對該等訴訟的抗辯或答辯引致的任何開支向中介支付該等款項）。KKR與中介機構的協議包含上述彌償及補償責任的若干例外情形，包括若該等損失純粹是由於中介機構的不誠信、欺詐、蓄意的不當行為、嚴重疏忽或嚴重違反KKR與中介機構之間的協議而產生。

中介機構及其聯屬公司、高級職員、僱員、股東及代理人概非KKR、本基金或其各自的聯屬公司的高級職員、僱員、成員、合夥人或代理人，亦不得以該等身份視之。就1940年美國投資顧問法（經修訂）而言，中介機構並非KKR的聯屬公司。

有關在編製KIF目標回報率時使用的假設及方法相關的其他披露：

在計算總目標回報率時，KKR已作出若干投資組合構建及業績表現假設，包括但不限於：(i) KIF將永久一致地部署資本；(ii) 在進行相關計算時，KIF將承擔年化持續費用，KKR估計該費用較為微小（但無法反映KIF最終承擔的開支）；(iii) 投資一般具有約五至七年的持有期，就有限壽命資產而言，投資的持有期直至可使用年期結束為止，就永續壽命的資產而言，投資將被持有至少25年或被永久持有；及(iv) 配置預期為50-60%分配至14-16%總回報率或低位數淨回報率的環球基礎設施資產，5-15%分配至15-17%總回報率或中十位數淨回報

率的亞洲基礎設施資產，5-15%分配至8-10%總回報率或7-9%淨回報率的核心基礎設施資產，15-20%分配至14-16%總回報率或低位數淨回報率的KKR Infrastructure Adjacencies資產，及15-20%分配至5-7%總回報率或中個位數淨回報率的流動資產。KIF或會處於令該等假設及目標範圍不適用的境況。本簡報所呈列KIF的淨目標表現基於以下假設：在KIF和交易包銷過程中使用的KKR年化回報目標，該等目標根據自成立以來各指定策略投資的歷史平均年化表現（未扣除費用）得出。穩態目標配置採用（但不限於）下列資料進行估算：(i) KIF的可用基金策略，(ii) 策略的歷史部署速度，及(iii) 得出的策略權重，但相關權重並非直接由過去3至5年的歷史交易發起活動設定，而具體取決於相關策略成立的日期。本簡報還採用KIF典型營運成本的假設，例如基金行政管理、存管處、貸款管理、財務報告和公司行政管理的估計和預期成本。所示淨內部回報率為假設數值，並非KIF或任何KKR基金（包括本簡報所述基金）的真實表現，並且是反映透過KIF對指定策略進行模擬投資的未使用槓桿經驗的代表性數值。在計算KIF的淨目標回報時，KKR假設(i) 按1.25%的最高適用費率收取管理費，(ii) 根據基金章程對超過5%門檻的業績按12.5%收取業績表現費，(iii) 服務費為0.85%，以及(iv) 其他前期和持續費用，包括但不限於關於董事、存管處、行政、審計、法律、登記和融資的費用。

KKR Private Equity、KKR Capital Markets和KKR Capstone員工參與公募市場投資流程須遵守適用法律和內部資訊壁壘政策和程序，這可能會限制該等員工在某些情況下的參與活動及KKR利用與KKR的相關整合的能力。與本公司管理的投資組合公司的高級顧問和員工的討論也須遵守內部資訊壁壘政策和程序，這可能會約束或限制與KKR的討論及/或合作。

重要資訊

提述的「高級顧問」及「行業顧問」指被聘請為諮詢顧問，為KKR發掘或形成投資理念以及各種其他事項提供協助的人士。該等人士並非KKR的僱員。與基金活動（例如物色投資或監察投資組合公司）相關、支付予高級顧問和行業顧問的部分報酬可能由相關基金承擔。對「KKR顧問」的提述指之前為KKR的僱員而如今獲聘為KKR顧問的個人。基金不會承擔KKR顧問的任何薪酬。

「KKR Capstone」或「Capstone」指KKR Capstone Americas LLC、KKR Capstone EMEA LLP、KKR Capstone EMEA (International) LLP、KKR Capstone Asia Limited及其冠以Capstone品牌的子公司中的全部或任何一間公司，該等公司僱用的營運專業人士專門為KKR交易團隊和投資組合公司提供支援。營運高管、營運專家或營運顧問指KKR Capstone的相關員工。在本簡報中，有關KKR Capstone參與計劃的影響方面的觀點和其他陳述，基於KKR Capstone的內部分析和適用被投公司所提供的資訊。該等觀點和陳述基於對該等計劃影響的估計，該等估計未經第三方驗證，而且沒有任何既定標準或協定作為依據。該等觀點和陳述還可反映與所提出計劃不存在關聯的外部因素（例如宏觀經濟或工業趨勢）的影響。

對KIF的投資涉及認購集體投資的單位或股份，而非認購特定相關資產。

本簡報中提述的任何市場或綜合指數無意暗示本基金或其任何投資策略預期將實現與該等指數相當的回報、波幅或業績。市場和綜合指數並非可供購買的投資產品，不受管理，也不須繳納通常與基金投資相關的費用和開支。因此，市場和綜合指數並未考慮通常與管理帳戶或投資基金相關的費用或開支，也未直接採用主動管理型投資技巧和策略，例如本基金預期將採用的投資技巧和策略。本基金的投資與對任何市場指數的投資或對任何該等指數的成份股或投資的投資不具可比性。所有指數的表現資訊均來自第三方，不應將其視為完整或準確資訊而加以依賴。

2023 ©版權所有。有關其他重要披露，請參閱「<http://www.KKR.com>」。版權所有

重要資訊—銷售限制說明

歐洲經濟區專業投資者：

僅適用於所有歐洲經濟區成員國居民：就已實行另類投資基金經理指令（(2011/61/EU)指令）（「AIFM指令」）（且沒有過渡性安排）的各歐洲經濟區成員國（各稱為「成員國」）而言，本簡報只能在以下情況下分發，且KIF中的股份只能在以下情況下在成員國發售或配售：(1)KIF獲許可根據AIFM指令（整合至相關成員國的當地法律/法規中實施）在相關成員國向專有投資者進行營銷；或(2)本簡報可合法地在該成員國分發，且股份可合法地在成員國發售或配售（包括按投資者的專屬權）。

德國半專業資格：

本簡報中的資訊僅供繳資至少200,000歐元，且具備了解本產品所面臨風險的必要知識和經驗的投資者使用。

第三方分銷商負責營銷並向閣下提供本簡報。KKR不提供投資意見。在進行任何投資之前，閣下應諮詢專門為投資提供意見的授權人士。

意大利非專業資格：

本簡報中的資訊僅供繳資至少500,000歐元，且具備了解本產品所面臨風險的必要知識和經驗的投資者使用，或繳資至少100,000歐元且符合以下條件之一的投資者使用：(a)投資者作為持牌投資組合經理，代表非專有投資者作出繳資；或(b)投資者在本基金中為專業投資者保留的資本承擔低於投資者金融投資組合的10%，且投資者根據可提供投資意見的認可實體提供的投資意見作出繳資，各情況下投資者均具備了解本產品所面臨風險的必要知識和經驗。

第三方分銷商負責營銷並向閣下提供本簡報。KKR不提供投資意見。在進行任何投資之前，閣下應諮詢專門為投資提供意見的授權人士。

瑞士：

僅向2006年6月23日經修訂的《瑞士集體投資計劃法》所界定的瑞士「合資格投資者」及根據《瑞士金融服務法》（「FINSA」）及其實施條例下的「機構」和「專業客戶」提供本文件。本基金的相關營銷材料尚未或不會向任何瑞士監管機構提交、登記或經其批准，瑞士金融市場監管機構FINMA未批准在瑞士向不合資格投資者發售本簡報所述基金。

本基金在瑞士的發售不受FINSA基金章程規定約束。尚未或將不會為本基金的發售或就本基金發售而根據FINSA編製任何基金章程。

根據2018年6月15日《瑞士聯邦金融服務法》(FINSA)，本文件及其內容被視為「廣告」。在未收到完整基金文件的情況下，投資者不得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瑞士代表：MONT-FORT FUNDS AG, 63 CHEMIN PLAN-PRA, 1936
VERBIER, SWITZERLAND

瑞士付款代理：BANQUE CANTONALE DE GENÈVE, 17, QUAI DE L' ILE, 1204
GENEVA, SWITZERLAND

履約地及司法管轄區：在瑞士發售外國集體投資計劃的單位的履約地是代表的註冊辦事處。司法管轄區是代表的註冊辦事處或投資者的註冊辦事處或居住地。

日本居民須知

子基金的股份（「股份」）並無亦將不會由於招攬構成日本《金融工具與交易法》（「FIEL」）第23-13條第4段所載的「招攬少數投資者」，或招攬若干FIEL第2條第3段第1項及關於金融工具與交易法第2條項下定義的日本《內閣法令》第10條界定的合資格機構投資者（「QII」）構成FIEL第23-13條第1段界定的「招攬合資格機構投資者」，而就招攬認購股份根據FIEL第4條第1段進行登記，因此，股份不得直接或間接在日本發售或銷售，或向任何日本人或以其為受益人發售或銷售，或為了直接或間接於日本或向任何日本人再發售或轉售而向其他人發售或銷售，但其結果將符合相關日本政府及監管機構頒布並在相關時間有效的所有適用法律、規例及指引的情形下除外。就此而

言，「日本人」指任何居住於日本的人，包括根據日本法律成立之任何法團或其他實體。若被招攬購買股份（包括與《金融工具與交易法執行令》第1-6條界定的股份屬同類別且在股份發行日期之前三個月內發行的新發行股份）的人數（包括實益擁有人或法律實體，但不包括日本《外國交易與外賣法》第6條第1段第6項界定的日本「非居民」）超過49，則將不得作出任何股份招攬。

即使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就釐定是否符合上述49名被要約人限制而言，以下內容將適用：若要約是在被要約人訂立協議據此被要約人(i)同意不向合資格機構投資者之外的任何人轉讓股份及(ii)同意在轉讓時或之前書面知會任何有關受讓人上文(i)項所述的轉讓限制的條件下作出，則股份可同時向合資格機構投資者配售。若滿足上文(i)及(ii)項所載的規定，則屬於合資格機構投資者的被要約人數目將不會計入上文所述的49名被要約人限制。若按上述條件向合資格機構投資者作出股份發售，則該等合資格機構投資者須在認購股份時訂立協議，據此被要約人(A)同意不向合資格機構投資者之外的任何人轉讓股份及(B)同意在轉讓時或之前書面知會任何有關受讓人上文(A)項所述的轉讓限制。

重要資訊—銷售限制說明

新加坡：

僅適用於新加坡居民： KIF 股份（「股份」）為本簡報的標的，其要約或邀請並不涉及根據新加坡法例第289章《2001年證券及期貨法》（「《證券及期貨法》」）第286條獲授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法》第287條獲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KIF 未經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新加坡金管局」）授權或認可，且不允许向散戶公眾發售股份。本簡報及與要約或出售相關的任何其他已發佈文件或材料並非《證券及期貨法》界定的基金章程，因此，《證券及期貨法》項下有關基金章程內容的法定責任不適用，閣下應仔細考慮該投資對閣下是否合適。

本簡報未在新加坡金管局登記為基金章程。因此，本簡報及與股份發售或出售、認購或購買邀請的任何相關其他文件或材料不得傳閱或分發，亦不得直接或間接向新加坡人士發售或出售或作為供新加坡人士直接或間接認購或購買的邀請標的，但以下情況除外：(i) 向機構投資者（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法》第4A條）作出；(ii) 根據《證券及期貨法》第305(1)節的規定，向認可投資者（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法》第4A節和規管法規）或其他相關人士（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法》第305(5)節）或第305(2)節規定的任何人士，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法》第305節規定的條件，或(iii) 依據《證券及期貨法》的任何其他適用條文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法》的任何其他適用條文規定的條件作出。

符合以下情況的相關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法》第305條認購或購買股份：

- A. 唯一業務為持有投資且其全部股本由作為認可投資者的一名或多名人士擁有的公司（並非為認可投資者（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法》））；或
- B. 唯一目的是持有投資的信託（受託人並非認可投資者），且信託的每位受益人均身為認可投資者的個人

信託中法團的證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法》第2(1)條）或受益人的權利及股份（不論如何介紹）不得在該法團或該信託根據《證券及期貨法》第305條提出的要約收購股份後六個月內轉讓，但以下情況除外：

面向機構投資者或《證券及期貨法》第305(5)條界定的相關人士，或因《證券及期貨法》第275(1A)條或第305A(3)(i)(B)條所述要約而產生的任何人士；如果沒有或將不會就轉讓支付代價；依據法律進行轉讓；根據《證券及期貨法》第305A(5)條的規定；或如新加坡2005年《證券及期貨（投資要約）（集體投資計劃）規例》第36條所規定。

「《證券及期貨法》」的任何提述均指新加坡2001年《證券及期貨法》，對《證券及期貨法》或《證券及期貨法》中任何條文所界定任何詞彙的提述指不時修改或修訂的該詞彙，包括於相關時間可能適用的其附屬法例。

香港：

本文件所述的任何一個或多個基金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授權，任何人士不得在香港或其他地方發行，或為發行目的而持有本身是針對香港民眾或其內容可能被香港民眾查閱或閱讀的一個或多個基金有關的任何廣告、邀請或文件。僅可向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及根據該條例訂立的任何規則所界定的「專業投資者」出售本基金。收件人以外的人士不得使用本文件及本文件所載的任何資訊，亦不得以任何形式將其複製或轉讓予任何香港人士。本簡報的內容未經香港任何監管機構審閱。建議閣下謹慎處理該要約。如閣下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本文件不構成任何基金的要約，任何基金認購均須根據基金發售文件進行。

巴林王國：

巴林中央銀行（「巴林央行」）沒有責任審閱或核實與本基金相關的任何基金章程或其他文件。因此，巴林央行未核准本基金的基金章程或任何其他相關文件，亦未採取任何措施核實本基金的基金章程所載資料，及不對該資料負責。基金章程涉及的基金單位可能缺乏流動性及 / 或在轉售時面臨限制。有意買家應對基金單位自行進行盡職調查。閣下若不理解本文件的內容，應諮詢獲授權的財務顧問。於本集體投資計劃的投資不被視為存款，因此不受巴林王國存款保護計劃的保護。本集體投資計劃已獲巴林中央銀行認可之事

實，不表示巴林央行就該等投資的業績表現或本集體投資計劃的運作方作出的任何陳述或聲明的準確性負責。巴林中央銀行及巴林證券交易所對本文件所載陳述及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概不負責，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依賴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重要資訊—銷售限制說明

沙特阿拉伯:

本文件不得在沙特阿拉伯王國分發，但向根據沙特資本市場管理局頒布的投資基金規例允許的人士分發除外。沙特資本市場管理局不就本文件的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倚賴本文件任何部分而產生或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文件提呈的證券的潛在認購人應就所提呈發售的證券的相關資訊的準確性自行進行盡職調查。閣下若不理解本文件的內容，應諮詢獲授權的財務顧問。

泰國:

本文件所述或提述的任何股份或基金未經泰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或根據THE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ACT B.E.2535 (1992) (經修訂) 認可或核准。本文件及本文件所載的任何資訊不擬向任何泰國人士傳閱，收件人以外的人士不得使用本文件及本文件所載的任何資訊，亦不得以任何形式將其複製或轉讓予任何泰國人士。本文件的內容未經泰國任何監管機構審閱。建議閣下謹慎處理該要約。如閣下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本文件不構成任何股份或基金的要約，任何股份或基金認購均須根據基金發售文件進行。

杜拜:

本簡報由KKR MENA LIMITED及 / 或第三方分銷商提供，兩者在杜拜國際金融中心受杜拜金融服務管理局 (「DFSA」) 規管。本簡報以保密形式僅向專業客戶及市場交易對手 (按DFSA的界定) 按「一對一」基準分發，以提供有關KIF的若干資料。本簡報涉及一隻不受DFSA任何形式的規管或審批的基金，DFSA無責任審閱或核實與KIF有關的任何基金章程或其他文件。本簡報涉及股份可能缺乏流動性及 / 或在轉售時面臨限制。股份將不會向零售投資者提呈發售。有意買家應對股份自行進行盡職調查。閣下若不理解本簡報中的內容，應諮詢獲授權的財務顧問。

科威特:

本簡報不供科威特私人投資者及公眾傳閱。本基金未獲科威特資本市場管理局或科威特任何其他相關政府機構許可進行發售。因此，根據2010年第7號法例及其細則 (經修訂)，於科威特按私募配售或公開發售方式提呈發售本基金受到限制。並無於科威特私募或公開發售本基金，且將不會於科威特達成與銷售本基金有關的協議。並無採用營銷或招攬或誘導性活動以在科威特提呈發售或營銷本基金。